

## 重新開放個人護理場所的規定：附錄 R

**最近更新資訊：**（更新部分以黃色加亮顯示）

**5/20/2021：** 允許提供在鼻子和嘴部區域的穿刺和紋身服務。除了口罩外，提供這些服務的從業者還必須佩戴保護眼睛的防護面罩，鼓勵他們使用品質更好的口罩，並確保其所在區域通風良好。蒸汽和氧氣護理服務不再被歸類為產生氣溶膠的程序，並允許它們在遵循本規定要求的前提下恢復提供。

COVID-19 病例率、住院人數和死亡率已經下降，並且**保持**穩定，但 COVID-19 繼續對社區構成高風險，因此，我們要求所有個人和商業機構採取預防措施，調整運營模式和活動，以降低傳播風險。

由於洛杉磯縣進入了加州「更安全的經濟藍圖」所界定的「黃色級別」，本規定已經更新，取消了一些針對當地活動的限制。商業場所應謹慎行事，並遵守本規定的要求，以減少 COVID-19 在其業務活動中的傳播機率。

洛杉磯縣公共衛生局正在採取分階段的方法，並在科學和公共衛生專業知識的支持下，允許某些行業**更加**安全地**恢復運營**。以下要求特別適用於個人護理服務，包括但不限於需要觸摸顧客面部或身體的服務。除了加州公共衛生主管規定的條件外，這些行業和從業人員還必須遵守所有適用的法律，包括本規定中所列的各項要求。

由於室內活動會導致更高的 COVID-19 傳播風險，特別是在通風不良的場所內，因此十分重要的一點是，設施應確保所有人與他人保持適當的身體距離，確保顧客和員工始終佩戴口罩，嚴格遵循手部衛生，加強設施的清潔和消毒，並優化通風。

個人護理服務包括但不限於：美容師、護膚和美容服務；非醫療性電針脫毛；人體藝術專業人員，紋身店，紋繡和永久性化妝；穿孔店；按摩療法（非醫療保健）；美黑服務；美甲店；髮廊和理髮店。

顧客不得在經營場所內或在其所屬區域內進食和喝東西。

請注意：隨著更多資訊和資源的出現，本規定可能會隨時更新，因此請務必定期查看洛杉磯縣網站：<http://www.ph.lacounty.gov/media/Coronavirus/>以獲取本規定的任何更新資訊及相關指導。

本清單包括：

- (1) 為保障員工健康而制定的工作場所政策和做法
- (2) 保持身體距離的措施
- (3) 確保控制感染的措施
- (4) 與員工和公眾的溝通
- (5) 確保公平地獲得重要服務的措施

在你的設施制定重新開放的規程時，應對這五個關鍵領域提出詳細方案。

本規定涵蓋的所有商業機構必須實施以下列出的所有適用措施，  
並準備好解釋為什麼任何未實施的措施不適用於該商業機構。

商業機構名稱： \_\_\_\_\_

設施地址： \_\_\_\_\_

設施內先前規定的  
最多可容納人數： \_\_\_\_\_

允許容納人數： \_\_\_\_\_

**A. 為保障員工健康而制定的工作場所政策和做法（在所有適用於該設施的選項上打勾）**

- 繼續讓能在家完成工作任務的員工遠程辦公。這不適用於法律規定必須在許可地點進行的服務。
- 盡可能給容易感染病毒的員工（65歲以上、孕婦或有其他健康問題的人）分配在家完成的工作。他們應與他們的醫療服務提供者或職業健康服務機構討論任何關切的問題，以便就返回工作場所作出適當決定。
- 告知所有員工，如果生病，或接觸過COVID-19患者，就不要上班。必要時員工明白應遵循公共衛生局(DPH)的指南進行自我隔離和檢疫。工作場所的請假制度已經過審核和修改，確保員工因病在家時，不會受到處罰。
- 根據洛杉磯縣公共衛生局[進入場所的症狀篩查指南](#)，在員工進入工作場所之前，應進行進入場所的症狀篩查。檢查必須查問是否有包括發燒、呼吸短促、呼吸困難、發燒或發冷、**新出現的味覺或嗅覺喪失等症狀**，以及員工目前是否受到隔離或檢疫令的限制。這些檢查可以遠程進行，也可以在員工抵達後在現場進行。如果可行，還應在工作場所進行體溫檢查。
  - 症狀篩查的結果呈陰性（獲准進入）。如果該人在過去10天內沒有出現任何症狀，也沒有與已知COVID-19病例接觸，則可獲准進入並參與當天的工作。
  - 症狀篩查的結果呈陽性（拒絕進入）：
    - 如果此人沒有完整接種**對 COVID-19<sup>1</sup>有效的疫苗**，並且在過去10天內與已知 COVID-19病例接觸過，或目前正受到檢疫令的限制，則不得進入或在工作場所內工作，並要求他們必須返回家中進行檢疫。向他們提供居家檢疫指南，網址為：[ph.lacounty.gov/covidquarantine](http://ph.lacounty.gov/covidquarantine)。
    - 如果此人出現上述任何症狀，或目前正受到隔離令的限制，則不得進入或在工作場所內工作，並要求他們必須立即返回家中進行隔離。向他們提供隔離指南，網址為：[ph.lacounty.gov/covidisolation](http://ph.lacounty.gov/covidisolation)。
- 向員工提供有關員工可能有權獲得的僱主或政府資助的休假福利的資訊，這些福利將使其在經濟上更容易留在家裡。請參閱關於支持COVID-19病假和工傷補償的政府**專案**的更多資訊，包括根據[《2021年 COVID-19帶薪病假補充法規》](#)規定的員工因COVID-19疾病和COVID-19疫苗接種而能享受的病假權利。
- 當被告知一名或多名工作人員/從業者、獨立承包人和臨時工的檢測結果呈陽性，或有符合COVID-19的

<sup>1</sup> 個人在接種了雙劑系列疫苗中的第二劑（例如，輝瑞（Pfizer-BioNTech）或莫德納（Moderna）生產的疫苗）後，已經過去兩（2）週或更長時間，或在接種了單劑系列疫苗（例如強生/楊森製藥（Johnson and Johnson [J&J]/Janssen）生產的疫苗）後，已經過去兩（2）週或更長時間，則被視為完整接種了COVID-19疫苗。**本指南也適用於世界衛生組織批准緊急使用的 COVID-19 疫苗（如阿斯利康/牛津（AstraZeneca/Oxford）疫苗）。**

症狀（病例）時，僱主應已經制定計劃，要求病例患者在家中進行隔離，並要求所有在工作場所接觸過病例患者的工作人員立即進行自我檢疫。僱主的計劃中應考慮制定一項規程，即讓所有接受檢疫的工作人員都能有機會接受或接受COVID-19檢測，以確定是否存在其他的工作場所接觸感染，這可能需要實施額外的COVID-19控制措施。請參見在[工作場所應對COVID-19](#)的公共衛生指南。

- ❑ 如果企業老闆、經理或運營方在14天內於工作場所發現3例或更多COVID-19病例，僱主必須向洛杉磯縣公共衛生局報告該群集病例，電話是(888)397-3993或(213)240-7821，或透過登錄 [www.redcap.link/covidreport](http://www.redcap.link/covidreport) 報告。如果在工作地點發現了群集病例，公共衛生局將啟動群集病例應對反應措施，其中包括提供感染控制指南和建議、技術支援和針對特定場所的控制措施。公共衛生局將指派一名公共衛生病例管理人員參與群集病例的調查，以幫助指導該設施的應對措施。公共衛生局將需要該設施立即合作，以確定這個群集病例是否構成 COVID-19 的爆發。
- ❑ 為了最大程度地保持人與人之間的身體距離，已經制定了午餐、茶歇或輪班的時間表。
- ❑ 已告知所有員工，如果他們的症狀變得嚴重，包括持續的肺部疼痛或胸部壓迫感、意識混亂、嘴唇或臉色發青，請儘快就醫。
- ❑ 與他人接觸的員工可以免費獲得可以覆蓋口鼻的適當口罩。欲瞭解更多資訊，請訪問洛杉磯縣公共衛生局的COVID-19 口罩網頁：<http://publichealth.lacounty.gov/acd/ncorona2019/masks>。員工在工作期間與他人接觸或可能與他人接觸時，應始終佩戴口罩。由於COVID-19在室內傳播的風險較高，我們強烈建議個人護理運營方在讓其員工於室內為顧客提供服務時，若要求顧客在接受服務期間摘下口罩，則需要為在室內與顧客接觸的員工提供更有效地防止空氣溶膠傳播的口罩，包括但不限於經過氣密度測試的N95口罩（首選）、KN95口罩或等效口罩。欲瞭解更多資訊，請參見洛杉磯縣公共衛生局COVID-19口罩網頁：<http://publichealth.lacounty.gov/acd/ncorona2019/masks>。根據加州的規定，被其醫生告知因身體狀況而不應佩戴口罩但工作需要與他人經常接觸的人士，只要其身體狀況允許，就必須佩戴一種非限制性的口罩替代物，如底部邊緣有布簾的防護面罩。布簾最好貼合下巴的形狀。不得佩戴帶有單向呼吸閥門的口罩。所有員工除在關上門的私人辦公室單獨工作或進食或喝東西時外，任何時候都必須戴上口罩。先前對員工在實心隔板超過其站立時高度的隔間工作所作的例外規定已被撤銷，直至另行通知。
- ❑ 要求員工每天清洗或更換口罩。
- ❑ 為確保員工始終能夠正確佩戴口罩，員工不得進食或喝東西，除非在休息期間，他們能夠安全地摘下口罩，並與他人保持身體距離。在進食或喝東西時，員工必須與他人保持至少6英尺的距離。如果可能的話，當需要進食或喝東西時，最好在室外進行，並遠離其他人。如果在隔間或工作站進食或喝東西會在員工之間提供更大的距離和更多屏障，則這是比在休息室進食更好的選擇。當員工在不戴口罩的情況下共同在場時，更有可能發生COVID-19傳播。
- ❑ 在供員工用餐和/或休息的任何房間或區域內，已降低可容納人數的上限，且員工之間的距離已最大化。實現這一目標的辦法是：
  - 張貼最多可容納人數上限的標識，以確保休息室或休息區域內的個人之間的距離至少達到 6 英尺；以及



- 錯開休息時間或就餐時間，以減少在就餐和休息室或區域的人數；以及
- 擺放桌子時應保持至少間隔 8 英尺，確保座位之間的距離為 6 英尺，移除座位或用膠帶阻攔座位以減少可容納人數，在地板上貼上標記以確保距離，安排座位的方式應盡量減少面對面的接觸。鼓勵使用隔板以進一步防止疫情傳播，但這不應被視為減少可容納人數和保持身體距離的替代措施。
- 在可能的情況下，設置帶有遮陽傘和座椅的戶外休息區域，使員工可以始終與他人保持 6 英尺的距離。
- ❑ 必須始終待在顧客或其他工作人員6英尺範圍以內的工作人員，除了佩戴口罩外，還必須佩戴第二層防護裝置（如防護面罩或安全護目鏡）。所有工作人員都應盡量減少待在顧客6英尺以內區域的時間。對於提供需要顧客摘下口罩才能接受的服務（如面部美容、修面、剃須、化妝等）的員工除了佩戴口罩外，還必須佩戴防護面罩，但強烈鼓勵他們佩戴更有效的口罩，如貼合面部的N95口罩（首選）、KN95口罩或雙層口罩。欲瞭解更多資訊，請訪問洛杉磯縣公共衛生局COVID-19口罩網頁：  
<http://publichealth.lacounty.gov/acd/ncorona2019/masks>。
- ❑ 如果員工向其僱主出示已完整接種疫苗的證明，那麼防護面罩就不再是必需的；他們仍然需要戴口罩。對於已完整接種疫苗的僱員，如果他們已出示其已完整接種COVID-19疫苗的證明，並且選擇不戴防護面罩，僱主應創建並保存一份書面記錄，以證明這些僱員已向他們出示可接受的已完整接種COVID-19疫苗的證明。僱主不需要保留僱員所出示的完整接種疫苗證明的副本。
  - 個人在接種了雙劑系列疫苗中的第二劑（例如，輝瑞（Pfizer-BioNTech）或莫德納（Moderna）生產的疫苗）後，已經過去兩（2）週或更長時間，或在接種了單劑系列疫苗（例如強生/楊森製藥（Johnson and Johnson [J&J]/Janssen）生產的疫苗）後，已經過去兩（2）週或更長時間，則被視為完整接種了COVID-19疫苗。
  - 僱員可向其僱主出示以下材料作為已完整接種COVID-19疫苗的證明：帶有照片的身份證件和接種者的疫苗接種卡（其中包括接種者姓名、接種的疫苗類型和接種最後一劑的日期），或作為單獨文檔的接種卡照片，或保存有電子或電子設備上的接種者的疫苗接種卡照片，或醫療服務提供者提供的已完整接種疫苗的文件（其中包括接種者姓名並確認該人已完整接種COVID-19疫苗）。
- ❑ 為工作人員提供乾淨的口罩，以確保如果弄髒了口罩，可以在輪班期間更換。在可能的情況下，如果顧客的口罩被弄髒，為他們提供乾淨的口罩。
- ❑ 工作人員會獲得乾淨的、可清洗的或一次性的工作服，這些工作服應至少每天更換一次，但如果髒了就應該更頻繁地更換。
- ❑ 如果使用防護面罩和安全護目鏡，應按照製造商的說明清潔和消毒這些物品。工作人員在使用或調整口罩前後應洗手或用消毒洗手液清潔雙手。
- ❑ 員工應避免觸摸眼睛、鼻子和嘴。
- ❑ 獨立承包人和臨時工都接受過有關這些規定的適當培訓，並擁有必要的口罩和個人防護裝備。在獨立承包人和（或）臨時工返回工作崗位之前，商業機構經營者應與提供獨立承包人和/或臨時工的組織討論這些規定。
- ❑ 所有工作台之間至少應保持6英尺的距離。
- ❑ 允許員工經常休息以使用肥皂和水清洗其雙手，員工應用肥皂擦洗雙手20秒。
- ❑ 休息室、衛生間和其他公共區域的消毒頻率如下，並且在營業時間內應每日不少於一次，消毒時間應在下表中標注：
  - 休息區 \_\_\_\_\_
  - 衛生間 \_\_\_\_\_
  - 其他公共區域 \_\_\_\_\_

- 禁止員工分享食物和飲料。
- 使用清潔劑或消毒劑的員工應按照產品說明書的要求戴上手套和使用其他防護裝備。
- 員工可在下列地點取得消毒劑及相關用品：  

---
- 所有員工均可在以下地點獲得對COVID-19有效的消毒洗手液：  

---
- 每位員工都已獲得分配給他們使用的工具、設備、工作用品和界定的工作空間。最大程度地避免或取消所有共用的手拿物品。
- 在可行的情況下，從公共衛生局（DPH）新型冠狀病毒專題網站下載的本規定和其他COVID-19相關材料是以所有員工能夠理解的母語版本提供給他們的。
- 已動員和支持工作人員作為同伴教育者，以加強有關身體距離和個人防護的指導工作。
- 本清單中所述的所有政策，除與僱用條款有關的政策外，均適用於送貨人員和任何其他可以作為第三方進入該場所的公司。
- 本協議規定副本已分發給每位員工。
- 可選項 — 說明其他措施：  

---

## B. 保持身體距離的措施

- 個人護理場所中的顧客數量應保持足夠少，以確保所有員工和顧客都能與他人保持身體距離，但在任何情況下都不應超過個人護理場所中最多可容納人數上限的75%。
  - 設施內最多可容納顧客數量的上限為：\_\_\_\_\_
- 除在提供需要近距離接觸的服務時以外，已採取措施確保員工之間以及員工與顧客之間的身體距離至少為6英尺。這些措施包括使用隔板或視覺提示（例如，地面標記、彩色膠帶或標識，用以指明員工/顧客應站立的位置）。
- 錯開預約時間，以避免接待區域的擠塞情況，保證所有人與他人之間保持足夠的身體距離，以及確保在每位顧客來訪之間有足夠時間進行適當的清潔和消毒工作。不提供沒有預約的到店服務。
- 在有可能的情況下，請使用虛擬簽到技術，在顧客到達時通知員工。要求顧客在車裡等候，而不是在接待區等候。接待區應加以改造，以能夠使所有人保持適當的身體距離，包括移除椅子和沙發，或將它們的間隔調整為更遠的距離。在店外等候的人彼此之間應該保持六（6）英尺的距離。
- 工作人員不可同時服務多個顧客。同一名工作人員在對前一位顧客完成服務後，才可以繼續服務新顧客。
- 員工工作台之間應間隔至少6英尺的距離，對公共區域進行了重新調整，以限制員工聚集，並確保所有人與他人保持至少6英尺的身體距離。
- 要求員工避免使用握手、擁抱或類似的違反保持身體距離的問候方式。
- 不鼓勵工作人員聚集在客流量大的區域。

- ❑ 審查工作流程並進行更改，以便在取貨和送貨過程中保持身體距離。已安裝貨架、箱子、佈告欄或其他有助於物品移交的輔助材料，以避免在購買時進行人與人之間交接的必要。
- ❑ 員工會議在能夠保持身體距離的區域內舉行，或者也可以透過電話或網路研討會的方式舉行會議。

### C. 控制感染的措施

- ❑ 有效的通風是控制小氣溶膠傳播最重要的途徑之一。對於需要長時間與不戴口罩的顧客近距離接觸的室內服務，我們強烈建議運營方增加新鮮空氣的通風量。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加州公共衛生署的[室內環境中的通風、過濾和空氣品質臨時指南](#)。
  - 確保暖通空調系統處於良好的工作狀態，並盡可能增加公共空間和客房的通風量。
  - 盡最大可能保持整個設施的窗戶和其他自然通風源的打開狀態。
  - 考慮在不能增加新鮮空氣通風量的區域加裝便攜式空氣淨化器（HEPA AC），並將建築物的空氣過濾器升級到盡可能高的效率級別。
  - 請注意：通風和其他室內空氣品質的改善措施是強制性保護措施的補充，而不是取代，強制性保護措施包括：戴面罩（除非在某些需要佩戴適當的呼吸保護器的高風險環境中）、人與人之間保持至少六英尺的距離、勤洗手以及限制來自不同家庭的人員聚集在一起的活動。
- ❑ 對於一段時間未運行的設施，在重新開始之前，將每個熱水和冷水裝置沖流5分鐘，用新鮮和安全的供水取代設施管道中的陳舊水。
- ❑ 在顧客到店之前，需要與顧客進行聯繫，以確認預約，並告知以下事項：
  - 自備口罩並在店內戴上口罩（最好使用耳掛式面罩）。
  - 在你的車裡等待你的預約時間到達。
  - 請勿帶孩子、朋友、客人、同行的觀看者或其他人到店內。
  - 如果預約對象是兒童，家長或監護人可在店內等候，但必須與其他人保持6英尺的距離，並戴上口罩。
- ❑ 要求到達場所的顧客，應在該場所內或在屬於該場所的區域內時，必須一直戴著口罩。這適用於所有成人和2歲及以上的兒童。已被醫生告知不應佩戴口罩的個人，只要他們的身體條件允許，必須佩戴底部邊緣有布簾的防護面罩，以遵守加州的指令。布簾最好適合下巴的形狀。不得佩戴帶有單向呼吸閥門的口罩。顧客可摘下其口罩，以接受需要摘下口罩才能享受的服務（例如，面部美容、修面、剃須等）。為了保障員工和其他客人的安全，應向到達場地且沒有口罩的顧客提供口罩。
- ❑ 如果可能，記錄所有顧客的聯繫資訊（姓名、到店日期/時間、住址、電話和電子郵件），可以在顧客登記時完成。
- ❑ 在顧客進入設施之前應進行症狀檢查。檢查必須包括有關咳嗽、呼吸急促、呼吸困難發燒或發冷等症狀，以及個人目前是否受到隔離和檢疫令限制的簽到檢查。這些檢查可以等顧客到達現場後進行，也可以透過其他方法進行，例如線上簽到系統，或者透過在設施入口處張貼**標牌**，以告知出現這些症狀的顧客不應進入設施內。



- 症狀篩查的結果呈陰性（獲准進入）。如果該人在過去 10 天內沒有出現任何症狀，也沒有與已知 COVID-19 病例接觸，則可獲准進入並獲得服務。
- 症狀篩查的結果呈陽性（拒絕進入）：
  - 如果此人在過去 10 天內與已知 COVID-19 病例有過接觸，或目前正受到檢疫令的限制，他們不可以進入場所，且應立即返回家中進行檢疫。向他們提供居家檢疫指南，網址為：[ph.lacounty.gov/covidquarantine](http://ph.lacounty.gov/covidquarantine)。
  - 如果此人出現上述任何症狀，或目前正受到隔離令的限制，他們不可以進入場所，且應立即返回家中進行隔離。向他們提供隔離指南，網址為：[ph.lacounty.gov/covidisolation](http://ph.lacounty.gov/covidisolation)。
- 症狀篩查員和顧客在篩查時都應戴口罩。
- ❑ 在進行需要使用一次性手套的服務時，應佩戴一次性手套。戴手套與定期洗手需同時執行，且不能代替經常洗手。
- ❑ 便利設施，包括食物、咖啡、水、自助服務站和其他供顧客使用的物品，已經從接待區移除。不得向顧客提供食物和飲料。
- ❑ 在接待區和工作台，為顧客提供消毒洗手液、消毒濕巾、紙巾和垃圾筒。
- ❑ 當提供服務時，員工需使用所有服務必需的防護裝，包括護目用具和手套。
  - 員工必須始終佩戴口罩。
- ❑ 對於提供需要顧客摘下口罩才能接受的服務（如面部美容、修面、剃須、化妝等）的員工除了佩戴口罩外，還必須佩戴防護面罩，但強烈鼓勵他們佩戴能更有效地阻止氣溶膠傳播 COVID-19 的口罩，如貼合面部的 N95 口罩（首選）、KN95 口罩或等層口罩。欲瞭解更多資訊，請訪問洛杉磯縣公共衛生局 COVID-19 口罩網頁：<http://publichealth.lacounty.gov/acd/ncorona2019/masks>。
- ❑ 如果員工向其僱主出示已完整接種 COVID-19 疫苗的證明，那麼防護面罩是可選戴的；他們仍然需要戴口罩。對於已完整接種疫苗的僱員，如果他/她出示其已完整接種 COVID-19 疫苗的證明，並且選擇不戴防護面罩，僱主應創建並保存一份書面記錄，以證明這些僱員已向他們出示可接受的已完整接種 COVID-19 疫苗的證明。僱主不需要保留僱員所出示的已完整接種疫苗證明的副本。
  - 個人在接種了雙劑系列疫苗中的第二劑（例如，輝瑞（Pfizer-BioNTech）或莫德納（Moderna）生產的疫苗）後，已經過去兩（2）週或更長時間，或在接種了單劑系列疫苗（例如強生/楊森製藥（Johnson and Johnson [J&J]/Janssen）生產的疫苗）後，已經過去兩（2）週或更長時間，則被視為完整接種了 COVID-19 疫苗。
  - 僱員可向其僱主出示以下材料作為已完整接種 COVID-19 疫苗的證明：疫苗接種卡（其中包括接種者姓名、接種的疫苗類型和接種最後一劑的日期），或作為單獨文檔的接種卡照片，或保存在電話或電子設備上的接種者疫苗接種卡照片，或醫療服務提供者提供的已完整接種疫苗的文件（其中包括接種者姓名並確認該人已完整接種 COVID-19 疫苗）。
- ❑ 在為顧客服務過程中，以及在為每位顧客結束服務後對所有工具和表面進行清潔和消毒時，都要佩戴一次性手套。
- ❑ 已經制定了一項清潔和消毒計劃，以有效處理以下方面：
  - 人流量大的區域；
  - 公共區域和經常接觸的物體（如桌子、把手、電燈開關、電話），在營業時間，使用美國環保署（EPA）批准的消毒劑對這些地方進行至少每天一次的消毒；
  - 對於人流量大的區域的表面或暴露於未戴口罩者之下的表面，增加清潔和消毒的次數。
  - 用於顧客之前和之後的所有把手、軟管、噴頭和其他設備（如美黑床/美黑台）；

- ❑ 使用醫院級別EPA批准的產品對顧客接觸過的任何東西，包括治療床、臉托架、凳子等進行清潔和消毒。請遵循產品製造商建議的接觸時間。
- ❑ 根據需要，在每次輪班時指定一名員工，以監督和執行額外的衛生和消毒程序。
- ❑ 為員工提供在值班期間實施清潔的時間。清潔任務安排在營業時間內，且應作為員工工作職責的一部分。
- ❑ 提供硬質、無孔椅子或大的硬質或塑膠籃子，供顧客放或裝衣物。
- ❑ 在每位顧客使用之後，對工作台和治療區域的所有用具進行適當消毒。
  - 對於無孔工具，如鑷子或剪刀，用溫熱的肥皂水清洗，以清除任何可見的碎屑，徹底沖洗並使其完全乾燥。然後按照製造商說明的接觸時間，將工具浸泡在EPA註冊的消毒劑中。在接觸時間結束時，將物品取出，沖洗乾淨，並用乾淨的紙巾擦乾。
  - 對於電動工具，如理髮推子，帶有放大功能的LED鏡燈、熱毛巾加熱器、吹風機和美容設備，應使用噴霧擦拭清潔工具，以清除任何可見的碎屑。按照製造商說明的接觸時間，使用EPA註冊的消毒劑噴霧或濕巾擦拭工具。使用噴霧時要小心，確保你的設備已斷開電源，且噴霧不要噴到電機上。
  - 對於電子產品，例如平板電腦、觸控式螢幕、鍵盤、遙控器和自動取款機，如果有可見的污染物，請清除。所有清潔和消毒產品都要遵循製造商的說明使用。考慮使用可擦拭的電子設備蓋。如果沒有製造商的說明，可以考慮使用至少含90%酒精的濕巾對觸控式螢幕進行消毒。徹底擦乾表面，避免液體凝聚。
- ❑ 在每次有顧客使用後，對工作台進行清潔和消毒。
  - 包括滾動推車、抽屜、手鏡、理髮用品等產品和容器。
  - 為每位顧客提供一個新的單巾或披風。
- ❑ 每次使用後，治療床上必須覆蓋治療床紙、乾淨的毛巾或乾淨的床單。
- ❑ 將床單換掉（即使顧客沒有躺在床單下面），床或桌子也要在每次有顧客使用之後進行適當的消毒。
- ❑ 工作人員在更換使用過的床單、毛巾和其他覆蓋物（包括毯子）以及在每次治療時給顧客用的鋪巾時，都要戴上一次性手套。
- ❑ 所有髒的床單，包括毛巾和罩衫，都應放在一個封閉的容器中，在由一家商業洗滌服務正確洗滌，或採用正確洗滌過程（至少在160°F的水中浸泡至少25分鐘）進行洗滌之前，不得再次使用。不要抖髒衣服。
- ❑ 把所有乾淨的床單放在一個乾淨蓋好的地點。確保處理髒床單或衣物的工作人員始終戴著手套。
- ❑ 整個設施內，包括產品展示區，應至少每天進行一次清潔和消毒工作。
- ❑ 在可能的情况下，用吸塵器吸地板，而不是用清掃或其他方法，以防止病原體擴散到空氣中。
- ❑ 所有「試用品」產品已被移除和丟棄。
- ❑ 衛生間和洗手設施內備有肥皂、紙巾和衛生紙，並定期使用EPA批准的消毒劑進行消毒。
- ❑ 衛生間內沒有放置任何不需要的產品，如蠟燭或其他用品。
- ❑ 在可行的情況下（包括衛生間）安裝免接觸式設備，以減少病毒污染的風險。



- ❑ 強烈鼓勵顧客使用無現金交易的方式。如果可能的話，讓顧客自己刷信用卡/借記卡，且在每次顧客使用之後，讀卡器都要需要消毒。如果不能透過電子方式或信用卡支付，客戶可以使用確切金額的現金或支票的方式支付。
- ❑ 可選項 — 請說明其他有益於執行感染控制的措施：

### 美容師、皮膚護理和美容服務的其他注意事項

- ❑ 要求員工和顧客在任何時候都要佩戴口罩，除非所提供的服務需要顧客摘下口罩。在顧客必須摘下他/她的口罩才能接受服務的情況下，員工必須在口罩外再戴一個防護面罩，並且我們強烈鼓勵員工佩戴能更有效地防止小氣溶膠傳播的口罩，包括但不限於經過氣密度測試的N95、KN95和雙層口罩。如果員工向其僱主出示已完整接種疫苗的證明，那麼防護面罩是可選的；他們仍然需要戴口罩。
- ❑ 對於已完整接種疫苗的僱員，如果他們已出示其已完整接種COVID-19疫苗的證明，並且選擇不戴防護面罩，僱主應創建並保存一份書面記錄，以證明這些僱員已向他們出示可接受的已完整接種COVID-19疫苗的證明。僱主不需要保留僱員所出示的完整接種疫苗證明副本。
  - 個人在接種了雙劑系列疫苗中的第二劑（例如輝瑞（Pfizer-BioNTech）或莫德納（Moderna）生產的疫苗）後，已經過去兩（2）週或更長時間，或在接種了單劑系列疫苗（例如強生/楊森製藥（Johnson and Johnson [J&J]/Janssen）生產的疫苗）後，已經過去兩（2）週或更長時間，則被視為完整接種了COVID-19疫苗。
  - 僱員可向其僱主出示以下材料作為已完整接種COVID-19疫苗的證明：疫苗接種卡（其中包括接種者姓名、接種的疫苗類型和接種最後一劑的日期），或作為單獨文檔的接種卡照片，或保存在電話或電子設備上的接種者姓名和接種卡照片，或醫療服務提供者提供的已完整接種疫苗的文件（其中包括接種者姓名並確認該人已完整接種了COVID-19疫苗）。
- ❑ 在整個美容服務過程中，以及在每位顧客療程結束後對所有器具和表面進行清潔和消毒時，都需要佩戴一次性手套。
- ❑ 在離開治療室前，員工須取下或棄置手套，洗手或使用適當的消毒洗手液，並在離開治療室時用紙巾或消毒濕巾打開和關閉治療室的門。
- ❑ 所有一次性使用的物品，如一次性蠟領、棉球、脖子條，以及塗抹器都必須在使用一次後立即扔掉。任何時候都不得使用產品樣品（包括化妝品）。
- ❑ 垃圾桶應帶蓋子，且裡面套有一次性塑膠袋。
- ❑ 員工在完成服務後必須立即洗手。

### 按摩服務的其他注意事項（在非醫療保健設施內）

- ❑ 在提供任何服務之前，顧客必須洗手。
- ❑ 使用一次性的面部托架套和/或用枕套保護按摩床、床面加熱器、抱枕和其他物品，這些枕套可以在每位顧客使用後進行拆卸和更換。
- ❑ 當提供面部按摩或其他用手在面部操作時，則需使用非乳膠類手套。
- ❑ 手部護理應是排在所有服務的最後一部分。
- ❑ 員工在完成按摩服務後，必須立即洗手。
- ❑ 室內淋浴間、更衣室、游泳池、桑拿浴室和蒸汽房以法定可容納人數的50%重新開放給顧客使用。當顧客

在更衣室、游泳池、桑拿浴室和蒸汽房時，應使用標識和地板標記，以確保保持適當的身體距離。

### 電針脫毛服務的其他注意事項

- ❑ 在顧客的整個治療過程中，電針脫毛師必須一直戴好口罩，並使用一次性手套。
- ❑ 鑷子、滾輪和針托帽在每位顧客使用後，應進行適當的清潔和消毒。
- ❑ 在可能的情況下，使用不需要探針頭或探針蓋帽的一次性探針。如果不使用一次性探針頭或探針蓋帽，則在每位顧客使用完後，清洗和消毒脫毛器針/探針固定器的可拆卸頭或蓋帽。
- ❑ 電針脫毛所用的針頭是一次性使用的、可丟棄的、預先包裝以及無菌的，且使用後需立即在獲准的銳器容器中丟棄。銳器容器必須按照生物醫療廢物條例丟棄。
- ❑ 超聲波清洗裝置、鉗子，以及所有容器，包括其可拆卸的部分，應根據製造商的說明，在每位顧客使用之後，對其進行清洗和消毒。

### 人體藝術專業人員、紋身店和穿孔店的其他注意事項

- ❑ 在提供紋身或穿刺服務期間，以及在每次為顧客服務完後，對所有工具和表面進行清潔和消毒時，都需要使用一次性手套。
- ❑ 員工在戴上手套前及摘下手套後，必須立即用肥皂及水徹底洗手或使用消毒洗手液。
- ❑ 口腔和鼻子區域的穿刺和紋身服務是允許提供的。提供這些服務的員工必須在佩戴口罩的基礎上佩戴防護面罩，並強烈鼓勵佩戴能更有效防止小型氣溶膠傳播的口罩，包括但不限於經過氣密度測試的N95、KN95和雙層口罩。如果可能，在提供服務的同時，增加空間內的通風量。
  - 如果員工向其僱主出示已完整接種疫苗的證明，那麼防護面罩是可選戴的；他們仍然需要戴口罩。
  - 對於已完整接種疫苗的僱員，如果他們已出示其已完整接種COVID-19疫苗的證明，並且選擇不戴防護面罩，僱主應創建並保存一份書面記錄，以證明這些僱員已向他們出示可接受的已完整接種COVID-19疫苗的證明。僱主不需要保留僱員所出示的完整接種疫苗證明的副本。
    - 個人在接種了雙劑系列疫苗中的第二劑（例如，輝瑞（Pfizer-BioNTech）或莫德納（Moderna）生產的疫苗）後，已經過去兩（2）週或更長時間，或在接種了單劑系列疫苗（例如強生/楊森製藥（Johnson and Johnson [J&J]/Janssen）生產的疫苗）後，已經過去兩（2）週或更長時間，則被視為完整接種了COVID-19疫苗。
    - 僱員可向其僱主出示以下材料作為已完整接種COVID-19疫苗的證明：疫苗接種卡（其中包括接種者姓名、接種的疫苗類型和接種最後一劑的日期），或作為單獨文檔的接種卡照片，或保存在電話或電子設備上的接種者疫苗接種卡照片，或醫療服務提供者提供的已完整接種疫苗的文件（其中包括接種者姓名並確認該人已完整接種了COVID-19疫苗）。
- ❑ 椅子的擺放必須確保顧客之間能至少保持六英尺的距離。在適當的情況下，設施應考慮安裝額外的隔板或其他不透水的屏障。
- ❑ 員工一次只能為一名顧客提供紋身或穿孔服務。

### 美甲店的其他注意事項

- ❑ 顧客在接受美甲服務前必須洗手。
- ❑ 在可行的情況下，在員工和顧客之間設置一個塑膠隔板，且隔板上切割出足夠的空間，讓手或腳可以從隔板底下伸出以進行美甲或足療的服務。
- ❑ 每個工作台只能有一名美甲師工作，且一次只能提供一項服務。
- ❑ 告知顧客在整個服務過程中必須戴上口罩。
- ❑ 當通風不足，且無法將暴露值降低到「加利福尼亞法規，第8章，第5155節」所規定的允許暴露限值以下時，員工可使用呼吸器。在接觸化學品的情況下，只有配備正確的化學藥筒和特定過濾器的橡膠呼吸器才適合使用。
- ❑ 在每位顧客使用之後，修腳碗必須用美國環保署（EPA）註冊的消毒劑進行消毒，該消毒劑應標明其屬於殺菌劑、殺真菌劑和殺病毒劑。請參見關於產品濃度的製造商說明。對於漩渦式足浴盆、噴流盆或無管道式足浴盆，消毒液必須循環至少10分鐘。對於足療按摩盆、足療盆和修腳碗，即使使用了一次性塑膠襯墊，也必須在每位顧客使用之後進行適當的清潔和消毒。在室外進行的足療服務應僅限於使用便攜式浴盆/碗，並且必須使用EPA註冊的液體消毒劑進行清潔和消毒，如上所述，該消毒劑應標明為殺菌劑、殺真菌劑和殺病毒劑。消毒應在美甲店內進行，而不應在室外臨時環境內進行。
- ❑ 考慮移除指甲油展示架，以減少觸摸點的數量。在仍有指甲油展示架的情況下，可以使用色調板，且在每次有顧客使用後必須進行清潔和消毒。如果指甲油展示架沒有移除，指甲油在放回到展示架前，應進行清潔和消毒。盡可能使用一次性用品。根據加州理髮和美容委員會的指導方針，顧客每次使用後的任何非一次性用品都必須徹底消毒。
- ❑ 如果在室內或室外沙龍使用風扇，例如掛地扇或固定安裝的風扇，應採取措施，以最大限度地減少風扇從一個人直接吹向另一個人。如果風扇停用或故障，應注意可能出現的熱危害，並採取措施減輕它們發生的概率。
- ❑ 所有一次性使用的物品，如紙板墊、用於噴機和拋光機的砂帶、一次性涼鞋、腳趾分離器和塗抹器，只能使用一次，並在使用後立即扔進套有塑膠袋且有蓋子的垃圾桶中。

#### D. 與公眾溝通的措施

- ❑ 請將本規定或COVID-19安全合規證書（如適用）的副本張貼在設施的所有公共入口。欲瞭解更多資訊或完成COVID-19安全合規自我認證計劃，請訪問：<http://publichealth.lacounty.gov/eh/covid19cert.htm>。設施必須在其場所內保留一份規定副本，以備有人要求時供其查看。
- ❑ 所有入口處都張貼著告示牌，告知顧客在到達時將接受症狀篩查，要求他們使用消毒洗手液，並戴上口罩。
- ❑ 應張貼告示牌，以提醒顧客彼此之間保持六（6）英尺的社交距離，在進入店內時洗手或使用消毒洗手液，如果他們生病或出現符合COVID-19的症狀，請留在家中，並告知店內提供服務的變動。告示牌（包括示意圖）應張貼在清晰可見的位置，並同時以電子方式（例如透過電子郵件）提供。請參閱[洛杉磯縣公共衛生局 COVID-19指南的專題網頁](#)，以獲取更多可供商業機構使用的資源和告示牌示例。
- ❑ 在展示區張貼告示牌，讓顧客知道該區域每天都有進行清潔和消毒。
- ❑ 機構的線上網點（網站、社交媒體等）提供了關於設施的營業時間、佩戴口罩要求、預約政策、在店外或車內等候預約、預訂、預付款、取貨和/或其他相關問題的明確資訊。

#### E. 確保公眾公平地獲得關鍵服務的措施



- 已優先考慮對顧客/客戶至關重要的服務。
- 可以遠程提供的交易或服務已轉到線上進行。
- 已制定相應措施，確保行動不便和（或）在公共場所面臨高風險的顧客能夠獲得商品和服務。

未包括在上述的任何額外措施應另列在單獨的頁面上，  
且個人護理場所應將其附到本文件之後。

關於本規定的任何問題或意見，請聯繫以下人員：

個人護理場所  
連絡人姓名：

電話號碼：

最後一次  
修改的日期：

---

---

---

已過期未效